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进一步细化公司重新上市后适用的《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的条款，保持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增强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在综合考虑对股东合理回报和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制定《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规划”或“本规划”）。

一、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在充分考虑股东要求和意愿的基础上，平衡股东回报与公司未来发展的关系，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可行性，通过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在兼顾股东回报和企业发展的同时，保证股东长期利益的最大化。

二、公司经营环境分析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自身发展情况

公司是专业音视频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为教育、医疗、公检法、文化创意、政商会议用户提供包括设计与软件开发、产品供应、系统集成、运营服务在内的整体解决方案。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家战略性重点支持的行业，伴随着城镇化、通信技术、网络技术的发展，行业将保持稳定发展。

受外围环境的影响，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优化公司内部管理等方式，公司的盈利能力得以提升。为适应行业及公司发展需要，巩固和扩大公司在国内外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需要在新增代理产品资源、产品系统应用研发以及并购上投入大量资金，有较强的资金需求。

因此，本规划将结合行业发展现状，考虑公司发展对资金投入的需求。

（二）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获取投资回报是股东投资企业的主要目的，企业如不能为股东创造财富，将失去股东的资金支持，企业也将成为无源之水。企业除为员工、顾客创造价值外，应始终把股东财富最大化作为自身的使命。因此，本规划将充分考虑股东的要求

和意愿，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

（三）外部融资环境和社会资金成本

1、债权融资环境及资金成本

自 2015 年 10 月 24 日，金融机构人民币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为 4.9%。

2、股权融资环境及资金成本

近年来，随着国内证券市场迅猛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通过股权融资解决资金需求。股权融资成本受融资费用、企业盈利水平、股利支付率、股利增长率、股票发行价格等多重因素影响。从近几年看，大多数上市公司的股权融资成本低于债权融资成本。随着企业盈利能力的不断增强及分红比例的不提高，未来股权融资成本可能高于债权融资成本。

基于上述因素，在目前阶段，公司将较多的利用股权融资和内部融资解决资金需求。未来公司将视不同融资成本的高低选择不同的融资方式。因此，本规划将考虑融资环境及融资成本对分红的影响。

三、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结合自身发展实际情况，充分考虑未来发展及盈利情况、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及总体外部融资环境，在优化资本结构、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制定股利分配政策以及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一）盈利情况

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净资产收益率处于合理水平，为实施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提供了有力保证。

（二）公司投资活动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未来三年是并购投资的关键时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额也将进一步增加。公司在并购完成后，需要对被并购的企业进行资金投入从而扩大业务规模。以上因素将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造成一定的压力。为此，公司在制定最低现金分红比例时，充分考虑了投资活动资金及相应的配套流动资金需求。

（三）经营现金流情况

公司目前的产品销售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但是公司新增专业音视频产品资源需要投入资金，并需要 2-3 年时间进行产品推广，之后产品库存才会进入一个稳定阶段。在此期间，公司经营活动需要资金投入。

公司近三年经营性现金流量较为紧张,但这属于业务规模扩大过程中的正常现象,并且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扭转方向成为净流入。因此公司具备向股东持续、稳定分红的能力。

四、公司重新上市后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在对公司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深入分析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以下重新上市后分红规划:

(1) 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应制定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20%的现金分红预案。

(2)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且现金流充裕的情况下,董事会制定的分红预案中应适当提高当年现金分红的比例,并可以制定中期现金分红预案;当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时,董事会制定的分红预案在满足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可以结合公司股价与股本规模的情况,增加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董事会在制定分红预案时,应综合考虑公司的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确保公司合理的资本结构,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使分红与资金成本相适应。

(4) 董事会在制定分红预案时,应考虑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并征求和尊重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5) 董事会应在分红预案中详细说明分红预案制定的具体背景和原因。

(6)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接受所有股东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五、重新上市后未来三年股利分配计划

(一) 具体分配计划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

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等因素后,认为公司目前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重新上市后未来三年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部分占当次利润分配的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二) 确定 20%为现金分红最低比例的原因和依据

1、公司增加代理产品资源、扩大产品备货和销售的规模以及产品系统解决方案研发的需要。为适应行业发展的需要,公司一方面需要不断增加代理产品资源,巩固与扩大行业的竞争优势;另一方面,需要加大产品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投入,保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近年来,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水平在下降,但银行贷款需要公司提供抵押。公司属于轻资产型的科技企业,银行贷款规模受抵押物评估值的限制,不能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扩大。因此,内部融资是公司融资的重要渠道,且融资成本低于外部融资。公司需要留存部分收益用于持续发展。

3、未来三年是公司并购的关键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进一步增加。此外,公司在并购完成后,需要对被并购的企业进行资金投入从而扩大业务规模。这些因素都将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造成一定的压力。

(三)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规划

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未来实现净利润在提取盈余公积及分配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运用于以下方向:

1、经营所需固定资产和研发及产业化的投资

为适应行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一方面需要扩张规模,巩固与扩大行业的竞争优势,另一方面,需要加大产品系统应用研发投入,为公司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补充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规模也随之增加,公司以部分留存收益投入流动资金,可有效保障公司的顺利运营,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3、转增资本或再分配

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用于转增资本或者在公司投资需求放缓、现金流量充裕时，再予以分配。

（四）未来三年具体股利分配计划的实施程序

在每个会计年度（半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在《分红规划》的框架下，根据实际经营状况，提出年度（中期）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且公司监事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后，董事会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利润分配预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后，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